

千如電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一年第一季

地址：桃園縣楊梅鎮楊湖路一段四二二號

電話：(〇三) 四七八八一八八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6		-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7		-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8~9		-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0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14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30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0~31		五
(六)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32~64		六~二七
(七) 關係人交易	64~65		二八
(八) 質抵押之資產	65		二九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66~67		三十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7~69		三一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7~69		三一
3. 大陸投資資訊	69		三一
4.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70		三一
(十四) 部門資訊	70~71		三二
(十五)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71~80		三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千如電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千如電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因是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三所述，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計新台幣（以下同）81,194 仟元及其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綜合損益之份額為 5,367 仟元，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認列。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三三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揭露之相關資訊，其與前述被投資公司有關之資訊亦未經會計師核閱。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告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修正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葉 東 輝

會計師 陳 明 輝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80032818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二 年 五 月 十 四 日

千如電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213,381	14	\$ 203,231	14	\$ 132,730	12	\$ 223,200	19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七)	\$ 64,803	5	\$ 54,620	4	\$ 47,970	4	\$ 59,715	5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八)	469	-	187	-	109	-	84	-	2110	應付商業本票(附註十七)	30,000	2	30,000	2	-	-	30,000	3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及十一)	307,956	21	343,265	23	204,049	18	202,152	17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239,533	16	248,826	17	162,353	15	155,145	13
1200	其他應收款	14,579	1	23,830	1	14,008	1	17,387	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八)	-	-	-	-	1,454	-	-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二)	304,044	21	275,190	19	178,454	16	184,179	16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九及二八)	72,668	5	80,931	6	47,470	4	59,066	5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四及二十)	28,160	2	27,031	2	26,249	2	19,206	2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五及二三)	9,860	1	8,798	1	1,949	-	1,609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六及二九)	1,067	-	430	-	2,660	-	1,198	-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七)	63,909	4	62,278	4	47,754	4	36,667	3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附註四、十及二九)	97	-	-	-	-	-	500	-	2321	一年內到期之可轉換公司債(附註四及十八)	2,368	-	6,787	-	-	-	-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869,753	59	873,164	59	558,259	49	647,906	56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四、十九及二九)	1,239	-	2,421	-	2,608	1	2,031	-
	非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484,380	33	494,661	34	311,558	28	344,233	29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七)	7	-	-	-	-	-	-	-		非流動負債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28,127	2	26,191	2	31,352	3	26,837	2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七及二九)	123,978	8	140,794	10	79,211	7	60,278	5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九)	-	-	-	-	10,935	1	10,935	1	25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七)	-	-	23	-	310	-	1,420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五及十三)	-	-	-	-	81,194	7	68,616	6	2530	可轉換公司債(附註四及十八)	-	-	-	-	24,149	2	88,218	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五、十四及二九)	485,627	33	482,678	33	345,081	30	362,057	3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五及二三)	17,091	1	16,789	1	-	-	-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五及十五)	38,152	3	40,390	3	10,918	1	12,223	1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及二十)	51	-	18	-	-	-	-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三)	5,174	-	5,175	-	5,175	-	5,175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四及十九)	7,212	1	6,724	-	653	-	-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六及二九)	48,562	3	48,719	3	29,624	3	33,255	3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48,332	10	164,348	11	104,323	9	149,916	13
1960	預付長期投資款(附註四、五及十三)	-	-	-	-	62,188	6	-	-	2XXX	負債總計	632,712	43	659,009	45	415,881	37	494,149	4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605,649	41	603,153	41	576,467	51	519,098	4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四及二一)								
	資 產 總 計	\$ 1,475,402	100	\$ 1,476,317	100	\$ 1,134,726	100	\$ 1,167,004	100	3100	普通股股本	569,717	39	564,817	38	531,299	47	460,620	39
										3200	資本公積	94,100	6	94,549	6	96,402	8	101,910	9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3,096	3	43,096	3	41,335	4	41,335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9,767	3	-	-	-	-	-	-
										3350	未分配盈餘	971	-	40,934	3	44,995	4	60,793	5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83,834	6	84,030	6	86,330	8	102,128	9
										3400	其他權益項目	(12,926)	(1)	(31,003)	(2)	(16,470)	(2)	(13,499)	(1)
										31XX	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734,725	50	712,393	48	697,561	61	651,159	56
										36XX	非控制權益	107,965	7	104,915	7	21,284	2	21,696	2
										3XXX	權益總計	842,690	57	817,308	55	718,845	63	672,855	58
											負債與權益總計	\$ 1,475,402	100	\$ 1,476,317	100	\$ 1,134,726	100	\$ 1,167,004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二年五月十四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徐明恩

經理人：徐明恩

會計主管：洪順興

千如電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除每股純損為新台幣元
外，餘係新台幣仟元

代 碼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附註四)	\$ 343,518	100	\$ 256,069	100
5000	營業成本 (附註四及十二)	<u>300,776</u>	<u>88</u>	<u>228,756</u>	<u>89</u>
5900	營業毛利	<u>42,742</u>	<u>12</u>	<u>27,313</u>	<u>11</u>
	營業費用 (附註二十及二二)				
6100	推銷費用	15,092	4	12,173	5
6200	管理費用	26,610	8	23,124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7,945</u>	<u>2</u>	<u>7,280</u>	<u>3</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49,647</u>	<u>14</u>	<u>42,577</u>	<u>17</u>
6900	營業淨損	(<u>6,905</u>)	(<u>2</u>)	(<u>15,264</u>)	(<u>6</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230	外幣兌換淨益 (損)	10,799	3	(3,686)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附註 四及二二)	1,301	-	442	-
7010	其他收入 (附註四及二 二)	18	-	47	-
7050	財務成本 (附註四及二 二)	(1,307)	-	(1,175)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 企業份額 (附註四及 十三)	<u>-</u>	<u>-</u>	<u>5,367</u>	<u>2</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10,811</u>	<u>3</u>	<u>995</u>	<u>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損)	\$ 3,906	1	(\$ 14,269)	(5)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二三)	(3,190)	(1)	(1,551)	(1)
8200	本期淨利 (損)	<u>716</u>	<u>-</u>	(15,820)	(6)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附 註四)	17,997	5	(7,901)	(3)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評價利益	<u>2,218</u>	<u>1</u>	<u>4,540</u>	<u>2</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u>20,215</u>	<u>6</u>	(3,361)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20,931</u>	<u>6</u>	(\$ 19,181)	(7)
	淨利 (損) 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96)	-	(\$ 15,767)	(6)
8620	非控制權益	<u>912</u>	<u>-</u>	(53)	-
8600		<u>\$ 716</u>	<u>-</u>	(\$ 15,820)	(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7,881	5	(\$ 18,738)	(7)
8720	非控制權益	<u>3,050</u>	<u>1</u>	(443)	-
8700		<u>\$ 20,931</u>	<u>6</u>	(\$ 19,181)	(7)
	每股純損 (附註二四)				
9750	基 本	<u>\$ -</u>		(\$ 0.32)	
9850	稀 釋	<u>\$ -</u>		(\$ 0.3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二年五月十四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徐明恩

經理人：徐明恩

會計主管：洪順興

千如電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於母公 司業主	權益總計					其他權益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未實現 (損)益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A1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460,620	\$ 101,910	\$ 41,335	\$ -	\$ 60,793	\$ -	(\$ 13,499)	\$ 651,159	\$ 21,696	\$ 672,855
M5	對子公司持股比例變動之調整	-	-	-	-	(31)	-	-	(31)	31	-
D1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淨損	-	-	-	-	(15,767)	-	-	(15,767)	(53)	(15,820)
D3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其他 綜合損益總額	-	-	-	-	-	(7,511)	4,540	(2,971)	(390)	(3,361)
D5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綜合 損益總額	-	-	-	-	(15,767)	(7,511)	4,540	(18,738)	(443)	(19,181)
I1	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70,679	(5,508)	-	-	-	-	-	65,171	-	65,171
Z1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531,299	\$ 96,402	\$ 41,335	\$ -	\$ 44,995	(\$ 7,511)	(\$ 8,959)	\$ 697,561	\$ 21,284	\$ 718,845
A1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564,817	\$ 94,549	\$ 43,096	\$ -	\$ 40,934	(\$ 16,961)	(\$ 14,042)	\$ 712,393	\$ 104,915	\$ 817,308
B3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應提列之特 別盈餘公積	-	-	-	39,767	(39,767)	-	-	-	-	-
D1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淨 (損)利	-	-	-	-	(196)	-	-	(196)	912	716
D3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其他 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5,859	2,218	18,077	2,138	20,215
D5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綜合 損益總額	-	-	-	-	(196)	15,859	2,218	17,881	3,050	20,931
I1	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4,900	(449)	-	-	-	-	-	4,451	-	4,451
Z1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569,717	\$ 94,100	\$ 43,096	\$ 39,767	\$ 971	(\$ 1,102)	(\$ 11,824)	\$ 734,725	\$ 107,965	\$ 842,69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二年五月十四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徐明恩

經理人：徐明恩

會計主管：洪順興

千如電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損)	\$ 3,906	(\$ 14,269)
A2000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7,503	15,625
A20200	攤銷費用	2,731	1,305
A20300	呆帳(迴轉利益)費用	(2,245)	481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825	3,422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及負債淨益	(27)	(460)
A20900	財務成本	1,307	1,175
A21200	利息收入	(18)	(47)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份 額	-	(5,367)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65	2
A29900	可轉換公司債折價攤銷	29	452
A24100	外幣兌換淨(益)損	(4,613)	3,190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及帳款減少(增加)	42,289	(5,978)
A31180	其他應收款減少	9,251	3,379
A31200	存貨(增加)減少	(30,644)	2,956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	(1,129)	(7,62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621)	(1,469)
A32130	應付票據及帳款(減少)增加	(9,415)	7,618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	-	1,454
A32180	其他應付款減少	(8,806)	(11,61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1,182)	577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	33	-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31,239	(5,192)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8	47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311)	(1,156)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581)	(627)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8,365	(6,928)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6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增加)減少	(\$ 97) \$ 500
B01900	取得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	- (62,188)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039) (5,438)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234
B07200	預付設備款減少	732 3,307
B07400	預付租賃款(增加)減少	(580) 315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7,984) (63,27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0,183 (11,745)
C00600	應付商業本票減少	- (3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 30,02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5,185)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002) (11,725)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4,771 (8,547)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10,150 (90,470)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03,231 223,200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13,381 \$ 132,73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二年五月十四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徐明恩

經理人：徐明恩

會計主管：洪順興

千如電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為新台幣仟元)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一、公司沿革

千如電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千如公司)於六十八年五月二十五日經經濟部核准設立，主要業務為各種電話機、通訊機及其零附件電源供應器、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與各種濾波器、轉換器、晶片線圈、變壓器、延遲線、收斂線圈、偏向軛及其磁鐵心、馳返變壓器、其磁鐵心與各種鐵粉蕊、孔洞化結構陶瓷散熱片、各項金屬零件沖壓、LED 照明燈具相關產品、各項產品模具、及生產設備等之製造加工及買賣，及前各項有關進出口貿易業務。

千如公司股票自九十三年十二月二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交易。千如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一〇二年五月十四日經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千如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稱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下列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之生效日。

<u>新 / 修正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u>
<u>金管會已認可</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對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修正(2009 年)」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2009)	「金融工具」

(接次頁)

(承前頁)

新 / 修正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	「嵌入式衍生工具」 於2009年6月30日以後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金管會尚未認可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2010年)」 2010年7月1日或201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年度改善(2009-2011年系列)」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	「政府貸款」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	「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第7號之修正	「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	「金融工具」 201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	「合併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	「聯合協議」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	「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1號及第12號之修正	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規定指引 2013年1月1日

(接次頁)

(承前頁)

新 / 修正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	「投資個體」 201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	「公允價值衡量」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	「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	「員工福利」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	「單獨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正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	「地表礦藏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年1月1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列說明外，首次適用上述新／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一)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屬於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若本公司係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而持有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下持有，且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所有其他金融資產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公允價值衡量。

就金融負債方面，其分類及衡量之主要改變係關於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之後續衡量，該金融負債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中歸因於該負債之信用風險變動者，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不予重分類至損益，該負債剩餘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則列報於損益中。若上述關於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之會計處理引發或加劇損益於會計配比不當，則該負債之利益或損失全數列報於損益。

(二)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規定企業對所參與之合併個體及未合併個體二者些需做更多之揭露。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之目的係要求資訊之提供，以使財務報表使用者得據以衡量控制之基礎、對合併資產及負債之任何限制、因參與未合併之結構性個體所暴露之風險，以及非控制權益持有人對合併個體活動之參與情況。本公司預期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將使本公司增加有關合併個體及未合併個體之資訊揭露。

(三) 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規定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應依據後續是否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予以分組（即按照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後續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分組）。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分組類別與以單獨列示。本公司預期上述修正將改變本公司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

(四) 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修訂內容包括要求認列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變動數、拆分確定福利成本之組成部分、刪除精算損益得採「緩衝區法」之會計政策選擇並規定精算損益應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以及前期服務成本應於發生時任列為損益，不再於符合既得條件前之平均期間內按直線法分攤認列為費用。此外該修訂同時增加確定福利計劃之揭露。

由於金管會尚未發布上述新／修正準則及解釋之生效日，因此尚無法評估於首次適用時對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於九十八年五月十四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一〇二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稱「IFRSs」）編製財務報告。

本合併財務報告為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本公司」）之首份 IFRSs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一〇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涵蓋部分期間之首份期中合併財務報告。本公司轉換至 IFRSs 日為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轉換至 IFRSs 對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說明，係列於附註三三。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二）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參閱下列會計政策之說明），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本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之初始資產負債表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認列與衡量，除該準則所規定禁止追溯適用部分 IFRSs 之規定，以及對部分 IFRSs 之規定給予豁免選擇外（本公司之豁免選擇參閱附註三三），本公司係追溯適用 IFRSs 之規定。本公司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四) 合併基礎

1. 合併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千如公司及由千如公司所控制個體（即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控制係指母公司有主導某一個體之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權力，以從其活動中獲取利益。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適當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公司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

對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與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分開表達。
分攤綜合損益總額至非控制權益

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本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千如公司	亨源股份有限公司(亨源公司)	製造、加工及出售電子機具零件等	99%	99%	99%	99%	子公司
	A TEC HOLDING COMPANY (AHC)	轉投資大陸控股公司	96%	96%	96%	95%	子公司
	ABC AMERICA ELECTRONICS CORP. (AAE)	電子零件買賣	100%	100%	100%	100%	子公司
	A TEC UNIVERSAL COMPANY (AUC)	轉投資大陸之控股公司	96%	96%	96%	95%	孫公司
	A-TEC INTERNATIONAL COMPANY (AIC)	轉投資大陸之控股公司	96%	96%	96%	95%	孫公司
	AOBA TECHNOLOGY (M) SDN. BHD.(AOBA)	製造、加工及出售電子機具零件等	67%	67%	33%	33%	孫公司
	廣州千如電子有限公司(廣州千如公司)	製造、加工及出售電子機具零件等	96%	96%	96%	95%	曾孫公司
	千如電子(上海)有限公司(千如(上海)公司)	製造、加工及出售電子機具零件等	96%	96%	96%	95%	曾孫公司

列入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AAE，其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 AAE 之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對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五)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企業合併中之移轉對價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其計算係以合併公司為取得對被收購者之控制所移轉之資產、對被收購者之原業主所產生之負債及所發行權益於收購日（亦即，合併公司取得控制之日）公允價值之總和。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期列為費用。

除以下項目外，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與承擔之負債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

1. 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及與員工福利協議有關之資產或負債，係分別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認列及衡量。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按上述基礎衡量之淨額衡量。

非控制權益選擇以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按非控制權益所享有之份額衡量。

(六) 外幣

編製本公司之各個體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按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例如權益工具），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除匯率於當期劇烈波動者以交易當日匯率換算外，其餘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適當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七) 存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存貨平時按標準成本計價，結帳日再予調整使其接近按加權平均法計算之成本。

(八)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之企業。重大影響係指參與被投資公司財務及營運政策決策之權力，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該等政策。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

本公司係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規定，以決定對關聯企業是否認列額外之減損損失。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規定，比較可回收金額（使用價值或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高者）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係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規定認列。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用於商品或勞務之生產或提供或供管理目的而持有且預期使用超過一期之有形項目，於符合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以及成本能可靠衡量之條件時，以成本衡量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本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即於資產預計耐用年限內平均分攤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餘額，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以推延方式處理。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本公司預期會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或單位群組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十一)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即於資產預計耐用年限內平均分攤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餘額，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除本公司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以推延方式處理。

2. 企業合併所取得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無形資產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並與商譽分別認列。企業合併所取得之無形資產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3. 除 列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除列無形資產。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二)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共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時，則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反之，則分攤至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係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稅前折現率加以折現，該折現率係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尚未用以調整未來現金流量估計數之資產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三)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慣例交易係指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其交付期間係在因法規或市場慣例所訂之期間內者。

1. 衡量種類

金融資產係分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四類。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若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金融資產係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若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可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本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外，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該認列於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包含於投資當年度收到者）。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七。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持有上市（櫃）公司股票係於活絡市場交易而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七。

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

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有效利息法係指計算債務工具之攤銷後成本並將利息收入分攤於相關期間之方法。有效利率係指於債務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或適當之較短期間，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取金額折現後，恰等於原始認列時淨帳面金額之利率。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3)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及其他應收款）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認為是一項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 a.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c.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
- d.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有效利息法之說明參閱上述會計政策）：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若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A. 其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再買回；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及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若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可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之不一致；或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本公

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外，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該認列於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七。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透過以固定金額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交換固定數量之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交割之轉換權，係屬權益工具。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在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轉換權於轉換或失效時不認列於損益。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與權益組成部分相關之交易成

本直接認列於權益；與負債組成部分相關之交易成本將包含於該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金額中，並於可轉換公司債存續期間內以有效利息法攤銷。

(十四)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具體而言，銷售商品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法定所有權移轉時認列。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五)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係以各期最低租賃給付現值總額或租賃開始日租賃資產公允價值較低者作為成本入帳，並同時認列應付租賃款負債。

最低租賃給付係分配予財務費用及降低租賃負債，以使按負債餘額計算之期間利率固定。每期所支付租賃款中之隱含利息列為當期之財務費用，財務費用可直接歸屬於符合要件之資產者，則予以資本化。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六)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退休金，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確定福利義務產生之所有精算損益於發生期間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於福利已既得之範圍內立即認列，非屬已既得之部分則於福利成為既得前之平均期間內，以直線基礎攤銷。

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代表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調整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並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後之金額。任何依此方式計算所產生之資產，不得超過累積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加上該計畫之可得退還資金及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發生縮減或清償時，認列縮減或清償之損益。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結束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十七) 稅 捐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係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期間之稅前利益予以計算。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合併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暫時性差異若係由商譽所產生，或係由其他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不包括企業合併）所產生，且交易當時既不影響課稅所得亦不影響會計利潤者，不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期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若當期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係自企業合併所產生，其所得稅影響數納入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附註四所述之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相關資訊，管理階層必須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係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視為攸關之因素。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估計與基本假設係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會計估計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估計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以下係有關未來所作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資訊，該等假設及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

(一) 商譽減損估計

決定商譽是否減損時，須估計分攤到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為計算使用價值，管理階層應估計預期自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並決定計算現值所使用之適當折現率。若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本公司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未針對商譽認列任何減損損失。

(二) 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止，本公司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為 5,174 仟元、5,175 仟元、5,175 仟元及 5,175 仟元。

(三)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會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止，應收票據及帳款帳面金額分別為 307,956 仟元、343,265 仟元、204,049 仟元及 202,152 仟元（分別扣除備抵呆帳 6,886 仟元、8,917 仟元、9,658 仟元及 9,208 仟元後之淨額）。

(四)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某項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且帳面金額可能無法被回收，本公司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本公司係依據被投資公司之未來現金流量預測評估減損。本公司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未針對權益法之投資認列任何減損損失。

(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評估

合併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估計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是否有任何減損跡象顯示其可能減損。若有減損跡象顯示其可能減損，則估計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可回收金額，據以提列減損損失。合併公司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評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有減損跡象，故未針對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認列任何減損損失。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 211,831	\$ 201,554	\$ 130,968	\$ 219,463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1,550	1,677	1,762	3,737
	<u>\$ 213,381</u>	<u>\$ 203,231</u>	<u>\$ 132,730</u>	<u>\$ 223,200</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銀行存款	0%~0.17%	0%~0.17%	0%~0.17%	0%~0.17%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u>				
轉換公司債之嵌入式衍 生性商品	\$ 7	\$ -	\$ -	\$ -
非流動	<u>\$ 7</u>	<u>\$ -</u>	<u>\$ -</u>	<u>\$ -</u>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u>				
轉換公司債之嵌入式衍 生性商品	\$ -	\$ 23	\$ 310	\$ 1,420
非流動	<u>\$ -</u>	<u>\$ 23</u>	<u>\$ 310</u>	<u>\$ 1,420</u>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 票	\$ 28,596	\$ 26,378	\$ 31,461	\$ 26,921
流動	\$ 469	\$ 187	\$ 109	\$ 84
非流動	28,127	26,191	31,352	26,837
	<u>\$ 28,596</u>	<u>\$ 26,378</u>	<u>\$ 31,461</u>	<u>\$ 26,921</u>

九、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國內未上市(櫃)公司 股票	\$ -	\$ -	\$ 10,935	\$ 10,935
非流動	<u>\$ -</u>	<u>\$ -</u>	<u>\$ 10,935</u>	<u>\$ 10,935</u>

本公司所持有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十、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 之定期存款	\$ 97	\$ -	\$ -	\$ 500
流 動	\$ 97	\$ -	\$ -	\$ 500

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分別為年利率 1.175% 及 1.05%。

十一、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	\$ 314,842	\$ 352,182	\$ 213,707	\$ 211,360
備抵呆帳	(6,886)	(8,917)	(9,658)	(9,208)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 307,956	\$ 343,265	\$ 204,049	\$ 202,152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月結 30~15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在接受新客戶之前，本公司係根據該客戶之過往信貸紀錄調查，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以確認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額度及評等每年定期檢視。於資產負債表日之應收帳款餘額中，超過應收帳款合計數之 5% 之客戶如下：

客 戶 名 稱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A 客戶	\$ 43,285	\$ 61,145	\$ 34,930	\$ 28,172
B 客戶	26,569	24,081	2,057	1,772
C 客戶	23,476	18,186	23,151	20,484
D 客戶	18,271	17,965	-	-
E 客戶	8,670	11,038	16,203	17,550
F 客戶	-	1,846	1,531	15,779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本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於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分別為 31,986 仟元、8,827 仟元、10,465 仟元及 11,515 元(參閱下列帳齡分析)，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60天以下	\$ 30,878	\$ 8,011	\$ 9,422	\$ 11,024
61至90天	178	816	791	204
91天以上	930	-	252	287
合計	<u>\$ 31,986</u>	<u>\$ 8,827</u>	<u>\$ 10,465</u>	<u>\$ 11,515</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一〇二年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期初餘額	\$ 8,917	\$ 9,208
加：本期(迴轉)提列呆帳費用	(2,245)	481
淨兌換差額	214	(31)
期末餘額	<u>\$ 6,886</u>	<u>\$ 9,658</u>

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止，備抵呆帳金額其中包括因客戶現金流量緊縮而進行風險控管之個別已減損應收帳款，其金額分別為 6,886 仟元、8,917 仟元、9,658 仟元及 9,208 仟元。所認列之減損損失為應收帳款帳面金額。

十二、存 貨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商 品	\$ 1,597	\$ 1,274	\$ 1,574	\$ 2,011
製 成 品	98,580	85,468	60,592	65,836
在 製 品	59,992	52,590	32,191	31,680
原 料	132,909	126,073	77,257	77,952
物 料	10,966	9,785	6,840	6,700
	<u>\$ 304,044</u>	<u>\$ 275,190</u>	<u>\$ 178,454</u>	<u>\$ 184,179</u>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之備抵存貨損失分別為 29,098 仟元、25,783 仟元、25,055 仟元及 21,903 仟元。

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300,776 仟元及 228,756 仟元。其中分別包括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存貨跌價損失 2,825 仟元、存貨報廢損失 88 仟元及下腳收入 490 仟元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存貨跌價損失 3,422 仟元、存貨報廢損失 647 仟元及下腳收入 408 仟元。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投資關聯企業	<u>\$ -</u>	<u>\$ -</u>	<u>\$ 143,382</u>	<u>\$ 68,616</u>
<u>非上市(櫃)公司</u>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AOBA		\$ 81,194		\$ 68,616
預付長期投資款				
AOBA		<u>62,188</u>		<u>-</u>
		<u>\$143,382</u>		<u>\$ 68,616</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公 司 名 稱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AOBA	35%	35%

有關本公司之關聯企業彙整性財務資訊如下：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總 資 產	<u>\$373,474</u>	<u>\$311,904</u>
總 負 債	<u>\$227,539</u>	<u>\$186,417</u>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至三月三十一日

本期營業收入

\$ 76,841

本期淨利

\$ 15,334

千如公司於一〇〇年十月二十日經董事會決議，以分次取得方式透過 AHC 間接投資 AOBA 70%之股權，投資價款合計 130,804 仟元，該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從事電子機具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銷售等業務。本公司於一〇一年八月十四日增資 AOBA 金額 64,093 仟元，並於一〇一年四月取得控制力之日起併入合併報表編製主體，故本公司一〇一年度對 AOBA 之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係認列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一〇二 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 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 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 年 一月一日
每一類別之帳面價值				
土地	\$ 3,885	\$ 3,885	\$ 3,885	\$ 3,885
房屋及建築	114,271	112,611	104,617	109,829
機器設備	329,284	326,460	206,098	218,649
研發設備	1,916	1,980	2,718	2,982
租賃資產	11,555	11,820	-	-
運輸設備	2,701	2,827	2,998	3,339
生財器具	4,328	4,372	3,572	3,832
雜項設備	17,687	18,723	21,193	19,541
	<u>\$ 485,627</u>	<u>\$ 482,678</u>	<u>\$ 345,081</u>	<u>\$ 362,057</u>

	一〇一 年 一月一日	一〇一 年 一月一日	一〇一 年 一月一日	一〇一 年 一月一日	一〇一 年 一月一日	一〇一 年 一月一日	一〇一 年 一月一日	一〇一 年 一月一日
成本								
期初餘額	\$ 3,885	\$179,432	\$369,137	\$ 6,269	\$ 9,828	\$ 9,333	\$ 41,738	\$619,622
本期增加	-	68	1,648	-	103	128	3,491	5,438
本期處分	-	(117)	(377)	-	(747)	(78)	(306)	(1,625)
換算調整數	-	(3,894)	(6,736)	-	(151)	(187)	(755)	(11,723)
期末餘額	<u>3,885</u>	<u>175,489</u>	<u>363,672</u>	<u>6,269</u>	<u>9,033</u>	<u>9,196</u>	<u>44,168</u>	<u>611,712</u>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69,603	150,488	3,287	6,489	5,501	22,197	257,565
折舊費用	-	2,840	10,423	264	291	318	1,489	15,625
本期處分	-	(117)	(226)	-	(673)	(73)	(300)	(1,389)
換算調整數	-	(1,454)	(3,111)	-	(72)	(122)	(411)	(5,170)
期末餘額	<u>-</u>	<u>70,872</u>	<u>157,574</u>	<u>3,551</u>	<u>6,035</u>	<u>5,624</u>	<u>22,975</u>	<u>266,631</u>
淨 額	<u>\$ 3,885</u>	<u>\$104,617</u>	<u>\$206,098</u>	<u>\$ 2,718</u>	<u>\$ 2,998</u>	<u>\$ 3,572</u>	<u>\$ 21,193</u>	<u>\$345,081</u>

	一 土	〇 地	二 房	年 屋及建築	一 機	月 器設備	一 研	日 發設備	至 運	三 生	月 財器具	三 雜	十 項	一 租	日 貨	一 合	日 計	
成本																		
期初餘額	\$	3,885	\$	191,471	\$	741,020	\$	5,578	\$	10,020	\$	12,061	\$	38,705	\$	16,672	\$	1,019,412
本期增加	-	-	1,146	-	15,955	-	167	-	16	259	-	469	-	27	-	-	18,039	
本期處分	-	-	-	(3,098)	(227)	-	-	-	(680)	-	-	(4,005)	-	
換算調整數	-	-	6,501	-	18,194	-	-	234	-	364	-	1,171	-	300	-	-	26,764	
期末餘額		3,885		199,118		772,071		5,518		10,270		12,684		39,665		16,999		1,060,210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	78,857	-	413,691	-	3,597	-	7,192	-	7,690	-	20,855	-	4,852	-	536,734	
折舊費用	-	-	3,310	-	21,640	-	232	-	236	-	417	-	1,168	-	500	-	27,503	
本期處分	-	-	-	(3,033)	(227)	-	-	-	(680)	-	-	(3,940)	-	
換算調整數	-	-	2,680	-	10,489	-	-	141	-	249	-	635	-	92	-	-	14,286	
期末餘額	-	-	84,847	-	442,787	-	3,602	-	7,569	-	8,356	-	21,978	-	5,444	-	574,583	
淨額	\$	3,885	\$	114,271	\$	329,284	\$	1,916	\$	2,701	\$	4,328	\$	17,687	\$	11,555	\$	485,627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三至二十五年
機器設備	三至十年
研發設備	二至六年
運輸設備	三至五年
生財器具	三至十年
雜項設備	二至十五年
租賃資產	五至十年

本公司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係有廠房主建物，並按其耐用年限二十年予以計提折舊。

本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九。

十五、無形資產

每一類別之帳面價值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電腦軟體	\$ 5,231	\$ 5,959	\$ 654	\$ 864
技術授權	6,017	7,079	10,264	11,359
技術	11,119	11,376	-	-
客戶關係	5,707	5,957	-	-
商標權	4,386	4,428	-	-
商譽	5,692	5,591	-	-
	<u>\$ 38,152</u>	<u>\$ 40,390</u>	<u>\$ 10,918</u>	<u>\$ 12,223</u>

	一〇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電腦軟體	技術授權	技 術	客戶關係	商 標 權	商 譽	合 計
成 本							
期初餘額	\$ 8,788	\$ 15,157	\$ -	\$ -	\$ -	\$ -	\$ 23,945
本期處分	(6,352)	-	-	-	-	-	(6,352)
期末餘額	\$ 2,436	\$ 15,157	\$ -	\$ -	\$ -	\$ -	\$ 17,593
累計攤銷							
期初餘額	(\$ 7,924)	(\$ 3,798)	\$ -	\$ -	\$ -	\$ -	(\$ 11,722)
攤銷費用	(210)	(1,095)	-	-	-	-	(1,305)
本期處分	6,352	-	-	-	-	-	6,352
期末餘額	(\$ 1,782)	(\$ 4,893)	\$ -	\$ -	\$ -	\$ -	(\$ 6,675)
	一〇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電腦軟體	技術授權	技 術	客戶關係	商 標 權	商 譽	合 計
成 本							
期初餘額	\$ 9,405	\$ 14,157	\$ 12,741	\$ 7,008	\$ 4,787	\$ 5,591	\$ 53,689
淨兌換差額	10	-	231	126	86	101	554
期末餘額	\$ 9,415	\$ 14,157	\$ 12,972	\$ 7,134	\$ 4,873	\$ 5,692	\$ 54,243
累計攤銷							
期初餘額	(\$ 3,446)	(\$ 7,078)	(\$ 1,365)	(\$ 1,051)	(\$ 359)	\$ -	(\$ 13,299)
攤銷費用	(735)	(1,062)	(459)	(354)	(121)	-	(2,731)
淨兌換差額	(3)	-	(29)	(22)	(7)	-	(61)
期末餘額	(\$ 4,184)	(\$ 8,140)	(\$ 1,853)	(\$ 1,427)	(\$ 487)	\$ -	(\$ 16,091)

上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電腦軟體	三年
技術授權	三年
技 術	七年
客戶關係	五年
商 標 權	十年

十六、其他資產

	一〇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一年一月一日
預付租賃款	\$ 33,837	\$ 33,241	\$ 9,957	\$ 10,279
預付設備款	12,986	13,718	18,503	21,810
存出保證金	2,185	2,190	1,455	1,464
其 他	621	-	2,369	900
	\$ 49,629	\$ 49,149	\$ 32,284	\$ 34,453
流 動	\$ 1,067	\$ 430	\$ 2,660	\$ 1,198
非 流 動	48,562	48,719	29,624	33,255
	\$ 49,629	\$ 49,149	\$ 32,284	\$ 34,453

截至一〇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止，本公司之預付租賃款為位於中國大陸及馬來西亞之土地使用權。

十七、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擔保借款				
—票據貼現(1)	\$ -	\$ -	\$ -	\$ 6,547
無擔保借款				
—週轉金借款(2)	<u>64,803</u>	<u>54,620</u>	<u>47,970</u>	<u>53,168</u>
	<u>\$ 64,803</u>	<u>\$ 54,620</u>	<u>\$ 47,970</u>	<u>\$ 59,715</u>

1. 本公司貼現應收票據之相關資訊如下：

交 易 對 象	截至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已預支金額 (仟元)	已 預 支 金 額 年 利 率 (%)
中興通訊公司	人民幣1,924	10.5

依貼現合約之規定，因商業糾紛（如銷貨退回或折讓等）及信用風險而產生之損失由本公司承擔。本公司於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已提供應收票據 6,547 仟元給該等公司作為擔保品。

2. 週轉金借款之利率於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分別為 1.19%~6.00% 及 1.15%~6.56%。

(二) 應付短期票券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應付商業本票	\$ 30,000	\$ 30,000	\$ 3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 折價	<u>-</u>	<u>-</u>	<u>-</u>
	<u>\$ 30,000</u>	<u>\$ 30,000</u>	<u>\$ 30,000</u>

尚未到期之應付短期票券如下：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保證／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 帳面金額
應付商業本票						
兆豐銀行	<u>\$30,000</u>	<u>\$ -</u>	<u>\$30,000</u>	1.16%	無擔保	<u>\$ -</u>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保證／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 帳面金額
應付商業本票						
兆豐銀行	<u>\$30,000</u>	<u>\$ -</u>	<u>\$30,000</u>	1.13%	無擔保	<u>\$ -</u>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保證／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
						帳面金額
應付商業本票						
兆豐銀行	\$30,000	\$ -	\$30,000	1.13%	無擔保	\$ -

(三)長期借款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u>擔保銀行借款(附註二九)</u>				
中長期借款—自一〇一年七月起，每月為一期償還，至一〇六年七月償清，一〇二年三月底利率為1.95%；一〇一年年底利率為1.95%	\$ 52,334	\$ 55,220	\$ -	\$ -
中長期借款—自一〇二年七月起，每季為一期償還，至一〇六年七月償清，一〇二年三月底利率為1.88%；一〇一年年底利率為1.88%	30,000	30,000	-	-
中長期借款—自一〇一年六月起，每月為一期償還，至一〇四年六月償清，一〇二年三月底利率為1.93%；一〇一年年底利率為1.94%	25,000	27,500	-	-
中長期借款—自一〇〇年五月起，每月為一期償還，至一〇三年五月償清，一〇二年三月底利率為1.87%；一〇一年年底利率為1.87%；一〇一年三月底利率為1.22%~1.87%；一〇一年一月初利率為1.79%~1.87%	19,444	23,611	36,111	40,278

(接次頁)

(承前頁)

	<u>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u>	<u>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u>	<u>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u>	<u>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u>
中長期借款—自一〇 一年三月起，每月 為一期償還，至一 〇六年三月償清， 一〇二年三月底利 率為 1.95%；一〇 一年底利率為 1.95%；一〇一年 三月底利率為 1.95%	\$ 16,561	\$ 17,553	\$ 20,503	\$ -
中長期借款—自一〇 〇年八月起，每月 為一期償還，至一 〇三年八月償清， 一〇二年三月底利 率為 1.83%；一〇 一年底利率為 1.83%；一〇一年 三月底利率為 1.15%~1.83%；一 〇一年一月初利率 為 1.75%~1.83%	14,167	16,667	24,167	26,667
中長期借款—自一〇 一年三月起，每月 為一期償還，至一 〇六年三月償清， 一〇二年三月底利 率為 1.95%；一〇 一年底利率為 1.95%；一〇一年 三月底利率為 1.95%	13,001	13,799	16,184	-
中長期借款—自九十 九年十月起，每月 為一期償還，至一 〇四年十月償清， 一〇二年三月底利 率為 6.85%；一〇 一年底利率為 6.98%	9,294	10,093	-	-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長期借款—自九十五年十一月起，每月為一期償還，至一〇一年十一月償清，一〇二年底利率為 6.80%；一〇一年底利率為 6.80%	\$ 7,898	\$ 8,029	\$ -	\$ -
中長期借款—自九十九年五月起，每月為一期償還，至一〇二年五月償清，一〇二年底利率為 6.85%；一〇一年底利率為 6.85%	188	600	-	-
中長期借款—自一〇一年四月起，每月為一期償還（已於一〇一年八月提前清償），至一〇三年四月償清，一〇一年三月底利率為 1.93%；一〇一年一月初利率為 1.85%~1.93%	-	-	30,000	30,000
小計	187,887	203,072	126,965	96,945
一年內到期部分	(63,909)	(62,278)	(47,754)	(36,667)
	<u>\$ 123,978</u>	<u>\$ 140,794</u>	<u>\$ 79,211</u>	<u>\$ 60,278</u>

十八、應付公司債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2,368	\$ 6,787	\$ 24,149	\$ 88,218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2,368)	(6,787)	-	-
	<u>\$ -</u>	<u>\$ -</u>	<u>\$ 24,149</u>	<u>\$ 88,218</u>

千如公司於一〇〇年十二月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100,000 仟元，票面利率為 0%，發行期間五年，公司債持有人得於一〇一年一月二十九日起至一〇五年十二月十八日止依規定請求轉換為

千如公司之普通股股票，轉換價格於發行時訂為每股 10.3 元，嗣後則依受託契約規定調整，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轉換價格調整為每股 10 元；債券餘額至一〇五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到期依面額一次清償。依受託契約規定，債權持有人得於一〇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二十八日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提前賣回予千如公司（賣回年收益率為 1%）；當分別符合特定條件時，千如公司得享有債券贖回權。

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2.5663%。

發行價款	\$100,000
權益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權益之交易成本 220 仟元）	(7,830)
負債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負債之交易成本 40 仟元）	(1,410)
發行成本	(<u>2,730</u>)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負債之交易成本 2,470 仟元）	88,030
已轉換之可轉換公司債面額	(97,400)
以有效利率 2.5663% 計算之利息	<u>11,738</u>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負債組成部分	<u>\$ 2,368</u>

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債券持有人已行使轉換權之金額合計為 97,400 仟元，故流通在外之餘額為 2,600 仟元。

十九、其他負債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其他應付款				
薪資	\$ 22,486	\$ 20,290	\$ 19,483	\$ 13,786
佣金	4,328	3,974	2,610	2,395
勞務費	2,982	1,593	2,478	1,293
應付租賃款	2,550	2,462	-	-
應付休假給付	1,985	2,211	1,837	1,867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	-	4,031	4,031
其他	<u>38,337</u>	<u>50,401</u>	<u>17,031</u>	<u>35,694</u>
	<u>\$ 72,668</u>	<u>\$ 80,931</u>	<u>\$ 47,470</u>	<u>\$ 59,066</u>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u>其他負債</u>				
應付租賃款	\$ 5,372	\$ 5,919	\$ -	\$ -
其他	<u>3,079</u>	<u>3,226</u>	<u>3,261</u>	<u>2,031</u>
	<u>\$ 8,451</u>	<u>\$ 9,145</u>	<u>\$ 3,261</u>	<u>\$ 2,031</u>
<u>流動</u>				
—其他應付款	<u>\$ 72,668</u>	<u>\$ 80,931</u>	<u>\$ 47,470</u>	<u>\$ 59,066</u>
—其他負債	<u>\$ 1,239</u>	<u>\$ 2,421</u>	<u>\$ 2,608</u>	<u>\$ 2,031</u>
<u>非流動</u>				
—其他負債	<u>\$ 7,212</u>	<u>\$ 6,724</u>	<u>\$ 653</u>	<u>\$ -</u>

應付租賃款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u>最低租賃給付</u>				
一年以內	\$ 2,236	\$ 2,928	\$ -	\$ -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u>6,487</u>	<u>6,372</u>	-	-
	8,723	9,300	-	-
減：未來財務費用	<u>801</u>	<u>919</u>	-	-
最低租賃給付現值	<u>\$ 7,922</u>	<u>\$ 8,381</u>	<u>\$ -</u>	<u>\$ -</u>
<u>最低租賃給付現值</u>				
一年以內	\$ 2,550	\$ 2,462	\$ -	\$ -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u>5,372</u>	<u>5,919</u>	-	-
	<u>\$ 7,922</u>	<u>\$ 8,381</u>	<u>\$ -</u>	<u>\$ -</u>
<u>流動</u>	\$ 2,550	\$ 2,462	\$ -	\$ -
<u>非流動</u>	<u>5,372</u>	<u>5,919</u>	-	-
	<u>\$ 7,922</u>	<u>\$ 8,381</u>	<u>\$ -</u>	<u>\$ -</u>

主要租約內容如下：

出租人	標的物	租期及租金支付方式
大眾銀行	運輸設備一台	租期九十八年九月至一〇三年九月， 每月租金馬幣 4 仟元
CIMB 銀行	機器設備一台	租期一〇〇年六月至一〇五年五月， 每月租金馬幣 23 仟元

二十、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千如公司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千如公司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891 仟元及 864 仟元。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千如公司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千如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六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

精算評價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衡	量	日
	一〇一年	一〇一年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月一日	一月一日
折現率	1.34%	1.32%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1.00%	1.0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1.34%	1.32%	

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相關退休金費用係列入下列各單行項目：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	一〇一年
營業成本	\$ 6	\$ 5
推銷費用	\$ 25	\$ 25
管理費用	\$ 45	\$ 23
研發費用	\$ 25	\$ 25

本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一〇一年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月一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17,153	\$ 14,521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7,135)	(16,574)
應計退休金負債(預付退休金)	\$ 18	(\$ 2,053)

計畫資產之主要類別於資產負債表日公允價值之百分比列示如下：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現金	25%	24%
權益工具	38%	41%
債務工具	37%	35%
	<u>100%</u>	<u>100%</u>

整體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精算師對於相關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本公司選擇以轉換至 IFRSs 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7,153	\$ 14,521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17,135)	(\$ 16,574)
提撥短絀	\$ 18	(\$ 2,053)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 -	\$ -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 -	\$ -

本公司預期於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以後一年內對確定福利計畫提撥為 401 仟元。

二一、權益

(一) 股本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額定股數(仟股)	<u>60,000</u>	<u>60,000</u>	<u>60,000</u>	<u>60,000</u>
額定股本	<u>\$ 600,000</u>	<u>\$ 600,000</u>	<u>\$ 600,000</u>	<u>\$ 6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 款之股數(仟股)	<u>56,972</u>	<u>56,482</u>	<u>53,130</u>	<u>46,062</u>
已發行股本	\$ 569,717	\$ 564,817	\$ 531,299	\$ 460,620
發行溢價	<u>83,077</u>	<u>83,143</u>	<u>83,453</u>	<u>83,261</u>
	<u>\$ 652,794</u>	<u>\$ 647,960</u>	<u>\$ 614,752</u>	<u>\$ 543,881</u>

已發行之股份為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股 (仟 股)	股 本	發 行 溢 價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46,062	\$ 460,620	\$ 83,261
公司債轉換	<u>7,068</u>	<u>70,679</u>	<u>192</u>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u>53,130</u>	<u>\$ 531,299</u>	<u>\$ 83,453</u>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56,482	\$ 564,817	\$ 83,143
公司債轉換	<u>490</u>	<u>4,900</u>	(<u>66</u>)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u>56,972</u>	<u>\$ 569,717</u>	<u>\$ 83,077</u>

(二) 資本公積

	一 〇 二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一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一 年 一 月 一 日
股票發行溢價	\$ 83,077	\$ 83,143	\$ 83,453	\$ 83,261
庫藏股票交易	10,819	10,819	10,819	10,819
公司債轉換溢價	<u>204</u>	<u>587</u>	<u>2,130</u>	<u>7,830</u>
	<u>\$ 94,100</u>	<u>\$ 94,549</u>	<u>\$ 96,402</u>	<u>\$ 101,910</u>

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各類資本公積餘額之調節如下：

	股票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交易	公 司 債 轉 換 溢 價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83,261	\$ 10,819	\$ 7,830
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u>192</u>	<u>-</u>	(<u>5,700</u>)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u>\$ 83,453</u>	<u>\$ 10,819</u>	<u>\$ 2,130</u>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83,143	\$ 10,819	\$ 587
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u>66</u>)	<u>-</u>	(<u>383</u>)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u>\$ 83,077</u>	<u>\$ 10,819</u>	<u>\$ 204</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公司債轉換溢價）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員工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據千如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盈餘於完納稅捐及彌補虧損後，應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餘額連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盈餘。公司得視需要，除可供分配之盈餘酌予保留不分配外，餘經股東會決議分配數額依下列比例分配：

1. 股東紅利百分之八十。
2. 員工紅利百分之十五。
3. 董監事酬勞百分之五。

千如公司員工股票紅利分配之對象，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或其授權之人所訂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千如公司分配股利時，現金股利不低於 10%，發放股利需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遇有重大投資事項及有必要改善公司財務結構時，亦可全部改以股票股利發放實際授權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千如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依前項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之餘額始得分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金額分配盈餘。

千如公司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為稅後虧損，故無估列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千如公司若需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於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至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千如公司若分配屬於八十六年度（含）以前未分配盈餘時，股東將不獲配股東可扣抵稅額。若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分配一〇一年度以前之盈餘時，必須依(89)台財證(一)字第 100116 號函及金管證一字第 0950000507 號函令等相關規定，就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等累計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參閱（四）首次採用 IFRSs，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之說明）

自一〇二年起，本公司依金管會於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於首次採用 IFRSs 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首次採用 IFRSs 所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得於以後年度用以彌補虧損；嗣後有盈餘年度且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原因消除前，應就不足數額補足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盈餘。（參閱（四）首次採用 IFRSs，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之說明）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千如公司於一〇二年三月二十五日及一〇一年六月五日舉行董事會及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通過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 (元)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573	\$ 1,761	\$ -	\$ -
股東紅利—現金	-	2,303	-	0.05
股東紅利—股票	-	13,819	-	0.26
	<u>\$ 573</u>	<u>\$ 17,883</u>		

千如公司於一〇二年三月二十五日及一〇一年六月五日舉行董事會及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配發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現金紅利	現金紅利
員工紅利	\$ -	\$ 3,023
董監事酬勞	-	1,008
	<u>\$ -</u>	<u>\$ 4,031</u>

一〇一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係按千如公司依據修訂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之一〇一年度財務報表並參考本公司依據修訂後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IFRSs 所編製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作為董事會擬議盈餘分配議案之基礎，均尚待預計於一〇二年六月二十六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一〇〇年度	一〇一年度
	董監酬勞	員工紅利
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	\$ 1,008	\$ 3,023
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1,008	3,023
	<u>\$ -</u>	<u>\$ -</u>

千如公司前述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並無差異。

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分配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首次採用 IFRSs 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首次採用 IFRSs 所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如下：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特別盈餘公積	<u>\$ 39,767</u>	<u>\$ -</u>	<u>\$ -</u>	<u>\$ -</u>

千如公司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分別為 0 元及 39,767 仟元，將予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

二二、淨利

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u>\$ 18</u>	<u>\$ 47</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淨益	\$ 234	\$ -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淨益	27	46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65)	(2)
其他	<u>1,105</u>	<u>(16)</u>
	<u>\$ 1,301</u>	<u>\$ 442</u>

(三) 財務成本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銀行借款利息	\$ 1,278	\$ 723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	<u>29</u>	<u>452</u>
	<u>\$ 1,307</u>	<u>\$ 1,175</u>

(四) 折舊及攤銷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一 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7,503	\$ 15,625
無形資產	<u>2,731</u>	<u>1,305</u>
合 計	<u>\$ 30,234</u>	<u>\$ 16,930</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4,533	\$ 12,996
營業費用	<u>2,970</u>	<u>2,629</u>
	<u>\$ 27,503</u>	<u>\$ 15,625</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059	\$ 1,034
營業費用	<u>672</u>	<u>271</u>
	<u>\$ 2,731</u>	<u>\$ 1,305</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一 年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十)		
確定提撥計畫	\$ 891	\$ 864
確定福利計畫	<u>101</u>	<u>78</u>
	992	942
其他員工福利	<u>76,773</u>	<u>51,897</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77,765</u>	<u>\$ 52,839</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4,196	\$ 32,536
營業費用	<u>23,569</u>	<u>20,303</u>
	<u>\$ 77,765</u>	<u>\$ 52,839</u>

二三、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一 年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3,190	\$ 340
以前年度之調整	<input type="checkbox"/> <u>-</u>	<input type="checkbox"/> <u>1,211</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3,190</u>	<u>\$ 1,551</u>

(二)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千如公司可扣抵稅 額帳戶餘額	<u>\$ 32,596</u>	<u>\$ 32,596</u>	<u>\$ 32,823</u>	<u>\$ 32,823</u>

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實際稅額扣抵比率為 23.90%。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一〇一年度之預計稅額扣抵比率為 22.02%，係以所得稅法修正草案為基礎計算。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核准並通過發布日止，所得稅法修正案尚未經立法院審查通過。此外，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係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本公司無屬於八十六年（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三) 所得稅核定情形

千如公司截至九十九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四、每股純損

	單位：每股元	
	一〇二年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基本每股純損	<u>\$ -</u>	<u>(\$ 0.32)</u>
稀釋每股純損	<u>\$ -</u>	<u>(\$ 0.32)</u>

計算每股純損時，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該無償配股基準日訂於一〇一年八月十三日。因追溯調整，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基本及稀釋每股純損，分別由 0.33 元及 0.33 元減少為 0.32 元及 0.32 元。

用以計算每股純損之淨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損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淨損	<u>(\$ 196)</u>	<u>(\$ 15,767)</u>

股 數

單位：仟股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淨損 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56,729</u>	<u>49,454</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由於本公司流通在外可轉換公司債若進行轉換將減少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每股淨損金額，故計算稀釋每股淨損時，並未假設已進行轉換。

二五、企業合併

(一) 收購子公司

	主 要 營 運 活 動	收 購 日	具 表 決 權 之 所 有 權 權 益 / 收 購 比 例 (%)	移 轉 對 價
AOBA	電子機具零組件之 製造、加工及銷 售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 十一日	35%	\$ 68,616
AOBA	電子機具零組件之 製造、加工及銷 售	一〇一年四月一日	35%	<u>62,188</u>
				<u>\$ 130,804</u>

千如公司收購 AOBA 強化經營優勢以期擴大營運規模，增加營運績效。

(二) 移轉對價

	A	O	B	A
現金				<u>\$130,804</u>

(三) 取得控制能力時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

	A	O	B	A
現金		\$	1,663	
應收票據及帳款			81,638	
存貨			57,081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33,80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2,560	
無形資產			24,926	
短期借款		(10,426)	
應付票據及帳款		(23,9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733)	
遞延所得稅負債		(21,463)	
應付租賃款		(11,598)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131,958)	
長期借款		(<u>22,819</u>)	
淨額				<u>\$178,749</u>

(四) 非控制權益

AOBA 之非控制權益係按取得控制能力日以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按非控制權益所享有之份額衡量，此公允價值係採用收入法、成本法及市場法進行估計。

(五) 因收購產生之商譽

	A	O	B	A
移轉對價			\$130,804	
加：非控制權益 (AOBA 之 30% 所有權權益)			53,625	
減：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u>(178,749)</u>	
因收購產生之商譽				<u>\$ 5,680</u>

(六)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至三月三十一日	
現金支付之對價			\$ 62,188	
減：取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u>	
			<u>\$ 62,188</u>	

(七) 企業合併對經營成果之影響

若該等企業合併係發生於收購日所屬之會計年度開始日，來自被收購公司之經營成果如下。此擬制數字僅作說明用途，無法反映企業合併於收購當年度之開始日完成時，千如公司實際可產生之收入及營運結果，亦不應作為預測未來營運結果之用。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至三月三十一日

營業收入	
—AOBA	<u>\$ 76,841</u>
本期淨利	
—AOBA	<u>\$ 15,334</u>

二六、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合併公司之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二七、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除下表所列外，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 2,368	\$ 4,420	\$ 6,787	\$ 9,015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 24,149	\$ 28,388	\$ 88,128	\$ 97,450

2. 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下表提供了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方式之分析，衡量方式係基於公允價值可觀察之程度分為第一至三級。

- (1) 第一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以來自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2) 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 (3) 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公司				
股票	\$ 28,596	\$ -	\$ -	\$ 28,59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 -	\$ 7	\$ -	\$ 7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公司				
股票	\$ 26,378	\$ -	\$ -	\$ 26,37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 -	\$ 23	\$ -	\$ 23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公司				
股票	\$ 31,461	\$ -	\$ -	\$ 31,46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 -	\$ 310	\$ -	\$ 310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公司				
股票	\$ 26,921	\$ -	\$ -	\$ 26,92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 -	\$ 1,420	\$ -	\$ 1,420

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3.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包括上市(櫃)之股票。
- (2) 衍生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評價方法估計。合併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	\$ 7	\$ -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註1)	28,596	26,378	42,396	37,856
放款及應收款(註2)	536,013	570,324	350,787	442,739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	-	23	310	1,420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3)	494,155	530,838	310,534	406,018

註1：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 2：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3：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商業本票、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可轉換公司債及長期借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應付公司債及借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財務管理部門每季對本公司之董事會提出報告，該會係為專責監督風險與落實政策以減輕暴險之獨立組織。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現金流入與流出，有一部分係以外幣為之，故有部分自然避險之效果；合併公司匯率風險之管理，以避險為目的，不以獲利為目的。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項項目）如下：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u>資 產</u>				
美 金	\$ 12,699	\$ 13,179	\$ 7,354	\$ 8,506
日 圓	16,679	16,946	30,776	25,150
港 幣	429	660	291	76
歐 元	2,213	1,887	1,293	1,236
人 民 幣	20	16	15	19
新 台 幣	72,451	88,577	39,498	40,244
<u>負 債</u>				
美 金	3,791	3,704	3,545	3,783
日 圓	848	928	-	-
港 幣	249	450	412	440
新 台 幣	2,375	11,099	5,534	1,353
新 幣	4	1	-	-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及日圓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敏感度分析係考量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及指定為現金流量避險之遠期外匯合約，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 予以調整。敏感度分析之範圍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5%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5%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u>美 金 之 影 響</u>		<u>日 圓 之 影 響</u>	
	<u>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u>		<u>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u>	
	<u>一〇二年</u>	<u>一〇一年</u>	<u>一〇二年</u>	<u>一〇一年</u>
損 益	(\$ 13,284)	(\$ 5,620)	(\$ 251)	(\$ 553)

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分析無法代表匯率固有風險，因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無法反映年中暴險情形。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如下：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 風險				
—金融資產	\$ 1,647	\$ 1,677	\$ -	\$ 4,273
—金融負債	97,171	91,407	72,119	177,933
具現金流量利率 風險				
—金融資產	211,831	201,554	130,854	188,970
—金融負債	187,887	203,072	126,965	96,945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 0.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 24 仟元及 4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變動利率淨資產利率暴險。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本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本公司權益價格風險主要集中於台灣地區交易所及櫃買中心之電子產業權益工具。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5%，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將因持有備供出售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分別增加／減少 1,430 仟元及 1,573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另因流動資金之交易對方信用良好之銀行；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集中於合併前六大客戶，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39%、39%、38%及 41%。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178,338 仟元、187,494 仟元、140,146 仟元及 20,670 仟元。

(1)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要求即付或短於一個月	一 三 個 月	至 三 個 月 至 一 年	一 至 五 年	五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 101,535	\$ 74,630	\$ 4,428	\$ 26,449	\$ 2,055
應付租賃款	3.25~21	206	415	1,929	5,372	-
可轉換公司債	2.5663	-	-	2,368	-	-
浮動利率工具	1.83~6.85	5,226	18,624	46,577	117,460	-
固定利率工具	1.13~6.00	90,000	-	4,803	-	-
		<u>\$ 196,967</u>	<u>\$ 93,669</u>	<u>\$ 60,105</u>	<u>\$ 149,281</u>	<u>\$ 2,055</u>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要求即付或短於一個月	一 三 個 月	至 三 個 月 至 一 年	一 至 五 年	五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 121,620	\$ 81,152	\$ 6,612	\$ 14,697	\$ 12,278
應付租賃款	3.25~21	372	401	1,863	5,745	-
可轉換公司債	2.5663	-	-	6,787	-	-
浮動利率工具	1.83~6.98	5,216	10,982	52,734	134,140	-
固定利率工具	1.13~6.00	30,000	50,000	4,620	-	-
		<u>\$ 157,208</u>	<u>\$ 142,535</u>	<u>\$ 72,616</u>	<u>\$ 154,582</u>	<u>\$ 12,278</u>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要求即付或短於一個月	一 三 個 月	至 三 個 月 至 一 年	一 至 五 年	五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 31,559	\$ 52,804	\$ 12,482	\$ 12,447	\$ 2,158
可轉換公司債	2.5663	-	-	-	24,149	-
浮動利率工具	1.15~1.95	2,834	8,167	36,753	79,211	-
固定利率工具	1.15~6.56	40,000	-	7,970	-	-
		<u>\$ 74,393</u>	<u>\$ 60,971</u>	<u>\$ 57,205</u>	<u>\$ 115,807</u>	<u>\$ 2,158</u>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要求即付或短於一個月	一 三 個 月	至 三 個 月 至 一 年	一 至 五 年	五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 37,839	\$ 69,605	\$ 9,532	\$ 12,098	\$ 2,066
可轉換公司債	2.5663	-	-	-	88,218	-
浮動利率工具	1.75~1.93	2,222	4,444	30,000	60,279	-
固定利率工具	1.22~10.5	31,547	50,000	8,168	-	-
		<u>\$ 71,608</u>	<u>\$ 124,049</u>	<u>\$ 47,700</u>	<u>\$ 160,595</u>	<u>\$ 2,066</u>

(2) 融資額度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一〇三年底前陸續 到期之有擔保銀 行借款額度，於 雙方同意下得展 期				
—已動用金額	\$ 68,602	\$ 75,538	\$ 128,242	\$ 180,116
—未動用金額	<u>37,415</u>	<u>35,995</u>	<u>70,146</u>	<u>185,670</u>
	<u>\$ 106,017</u>	<u>\$ 111,533</u>	<u>\$ 198,388</u>	<u>\$ 365,786</u>

二八、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本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營業交易

	銷		貨 進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	一〇一年	一〇二年	一〇一年
關聯企業	<u>\$ -</u>	<u>\$ 35</u>	<u>\$ -</u>	<u>\$ 1,611</u>

	租 金 費 用 (帳 列 營 業 費 用)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	一〇一年
實質關係人	<u>\$ 3</u>	<u>\$ 3</u>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租賃契約，其有關租金之決定及支付方式係依雙方議定之條件為之，並無其他適當交易對象可資比較。

報導期間結束日之流通在外餘額如下：

	應 付	關 係 人	款 項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關聯企業	<u>\$ -</u>	<u>\$ -</u>	<u>\$ 1,454</u>	<u>\$ -</u>

	其 他	應 付	款 項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實質關係人	<u>\$ -</u>	<u>\$ -</u>	<u>\$ 3</u>	<u>\$ -</u>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銷貨及進貨係按一般交易常規訂定，並無其他相當之產品價格可供比較。付款期間為月結六十天，收款期間則為月結六十天。

保證情形

本公司之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係由主要管理階層提供擔保，其餘額於一〇二年三月底為台幣 88,611 仟元。

(二)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短期員工福利	\$ 7,034	\$ 9,117
退職後福利	101	82
	<u>\$ 7,135</u>	<u>\$ 9,199</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九、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除於其他附註揭露者外，下列資產已提供作為向銀行長期借款融資額度及協助傳統產業技術開發計畫補助款之擔保品：

	一 〇 二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一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一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一 年 一 月 一 日
定期存款（帳列無活絡 市場之債券投資）	\$ 97	\$ -	\$ -	\$ 500
土 地	3,885	3,885	-	-
房屋及建築	18,193	18,150	-	-
預付租賃款（帳列其他 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 動資產）	6,815	-	-	-
	<u>\$ 28,990</u>	<u>\$ 22,035</u>	<u>\$ -</u>	<u>\$ 500</u>

三十、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千如公司及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仟元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外幣	匯率	外幣	匯率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9,224	29.825 (註 1)	\$ 9,900	29.040 (註 1)
美 金	379	6.2689 (註 2)	291	6.2855 (註 2)
美 金	3,096	3.2193 (註 3)	2,988	3.1909 (註 3)
日 圓	16,679	0.3172 (註 1)	16,946	0.3364 (註 1)
港 幣	385	3.8430 (註 1)	616	3.7470 (註 1)
港 幣	44	0.8078 (註 2)	44	0.8110 (註 2)
歐 元	2,013	38.23 (註 1)	1,766	38.49 (註 1)
歐 元	200	4.1265 (註 3)	121	4.2292 (註 3)
人 民 幣	20	4.8030 (註 1)	16	4.6600 (註 1)
新 台 幣	62,445	0.2102 (註 2)	78,509	0.2164 (註 2)
新 台 幣	10,006	0.1079 (註 3)	10,068	0.1000 (註 3)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479	29.825 (註 1)	339	29.040 (註 1)
美 金	3,271	6.2689 (註 2)	3,264	6.2855 (註 2)
美 金	41	3.2193 (註 3)	101	3.1909 (註 3)
日 圓	848	0.0342 (註 3)	928	0.0370 (註 3)
港 幣	166	3.8430 (註 1)	257	3.7470 (註 1)
港 幣	83	0.8078 (註 2)	193	0.8110 (註 2)
新 台 幣	2,262	0.1079 (註 3)	302	0.2164 (註 2)
新 台 幣	113	0.2102 (註 2)	10,707	0.1000 (註 3)
新 幣	4	2.5981 (註 3)	1	2.6107 (註 3)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6,990	29.510 (註 1)	\$ 8,122	30.275 (註 1)
美 金	364	6.2943 (註 2)	384	6.3009 (註 2)
美 金	-	-	-	-
日 圓	30,776	0.3592 (註 1)	25,150	0.3906 (註 1)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外幣	匯率	外幣	匯率
港幣	\$ 247	3.8020 (註1)	\$ 32	3.8970 (註1)
港幣	44	0.8109 (註2)	44	0.8111 (註2)
歐元	1,293	39.44 (註1)	1,236	39.18 (註1)
歐元	-	-	-	-
人民幣	15	4.6845 (註1)	19	4.8049 (註1)
新台幣	39,498	0.2133 (註2)	40,244	0.2081 (註2)
新台幣	-	-	-	-
金融負債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292	29.51 (註1)	418	30.275 (註1)
美金	3,253	6.2943 (註2)	3,365	6.3009 (註2)
美金	-	-	-	-
日圓	-	-	-	-
港幣	200	3.8020 (註1)	237	3.8970 (註1)
港幣	212	0.8109 (註2)	203	0.8111 (註2)
新台幣	-	-	1,353	0.2081 (註2)
新台幣	5,534	0.2133 (註2)	-	-
新幣	-	-	-	-

註1：匯率係每單位外幣兌換為新台幣之金額。

註2：匯率係每單位外幣兌換為人民幣之金額。

註3：匯率係每單位外幣兌換為馬幣之金額。

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除下列事項及於其他附註揭露者外，並無其他應揭露事項。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母子公司間重大交易及其餘額已予以全數銷除。

1.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資金貸與他人者之公司名稱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抵呆帳額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總額(註二)	資金貸與總額(註一)	備註
1	AHC	千如(上海)公司	應收資金融通款	USD 580 仟元 (\$ 17,299)	USD 580 仟元 (\$ 17,299)	-	建置廠房款	\$ -	建置廠房款	\$ -	-	\$ -	\$ 237,185 仟元	\$ 237,185 仟元	註三
		廣州千如公司	應收資金融通款	USD 1,000 仟元 (\$ 29,825)	USD 1,000 仟元 (\$ 29,825)	-	營運週轉金	-	營運週轉金	-	-	-	237,185 仟元	237,185 仟元	註三
		AOBA TECHNOLOGY (M) SDN. BHD.	應收資金融通款	USD 600 仟元 (\$ 17,895)	USD 600 仟元 (\$ 17,895)	-	營運週轉金	-	營運週轉金	-	-	-	237,185 仟元	237,185 仟元	註四

註一：AHC 資金貸與總額為該公司淨值之 40%；其因業務往來借入人之貸放累計金額不得超過前述貸與總額之 60%，其因短期融通資金必要借入人之貸放累計金額不得超過前述貸與總額之 60%，其二者不得超過資金貸與總額之 100%。

註二：個別對象之貸與金額最高限額為 AHC 除對子公司為淨值 40% 外，為淨值之 15%。

註三：業已全數動支。

註四：實際動支金額為 0 元。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背書保證對象公司名稱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註一)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餘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二)
千如公司	AHC	2	\$ 183,681	\$ 17,895	\$ -	2.44%	\$ 367,362

註一：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註二：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背書保證總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五十，單一保證對象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十五為限。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股數(單位：仟)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淨值/帳面價值	備註
千如公司	股票	陽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7	\$ 469	-	\$ 469 (註一)	
	股票	AHC	本公司綜合持股 96% 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7,177	514,089	87	514,089 (註三)	
	股票	亨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 99% 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465	56,930	99	56,930 (註三)	
	股票	AAE	本公司持股 100% 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20	785	100	785 (註四)	
	股票	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581	28,127	-	28,127 (註一)	
	股票	Primo Opto Group Ltd.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40	-	4	- (註二)	
亨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AHC	本公司綜合持股 96% 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885	56,426	10	56,426 (註三)	
	股票	品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90	-	17	- (註二)	
AHC	股票	A-TEC UNIVERSAL COMPANY	本公司綜合持股 96% 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6,274	200,995	100	200,995 (註三)	
	股票	A-TEC INTERNATIONAL COMPANY	本公司綜合持股 96% 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111	135,906	100	135,906 (註三)	
	股票	AOBA TECHNOLOGY (M) SDN. BHD.	本公司綜合持股 67% 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3,635	204,191	70	172,642 (註三)	
A-TEC UNIVERSAL COMPANY	股票	廣州千如公司	本公司綜合持股 96% 之曾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200,995	100	199,875 (註三)	
A-TEC INTERNATIONAL COMPANY	股票	千如(上海)公司	本公司綜合持股 96% 之曾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35,905	100	135,905 (註三)	

註一：係按股票一〇二年三月底收盤價計算。

註二：係以帳面價值列示。

註三：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四：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五：上列有價證券於一〇二年三月底並無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比率(%)		
千如公司	廣州千如公司	本公司綜合持股96%之曾孫公司	進貨	\$ 185,872	69%	月結60天	同附註三一(四)	同附註三一(四)	\$ 61,450	56%	-

5.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	期末	上期	期末				股數(仟)
千如公司	AHC	檳里西斯	轉投資大陸之控股公司	美金 16,997 仟元 (\$ 506,936)	美金 16,997 仟元 (\$ 506,936)	17,177	87	\$ 514,089	\$ 546	\$ 474	本公司之子公司
	亨源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縣	製造、加工及出售電子機具零組件等	\$ 43,255	\$ 43,255	4,465	99	56,930	48	48	本公司之子公司
	AAE	USA	電子零件買賣	美金 100 仟元 (\$ 2,983)	美金 100 仟元 (\$ 2,983)	220	100	785	(25)	(25)	本公司之子公司
亨源股份有限公司	AHC	檳里西斯	轉投資大陸之控股公司	美金 1,050 仟元 (\$ 31,316)	美金 1,050 仟元 (\$ 31,316)	1,885	10	56,426	546	52	本公司之子公司
AHC	A-TEC UNIVERSAL COMPANY	檳里西斯	轉投資大陸之控股公司	美金 6,274 仟元 (\$ 187,122)	美金 6,274 仟元 (\$ 187,122)	6,274	100	200,995	129	129	本公司之孫公司
	A-TEC INTERNATIONAL COMPANY	檳里西斯	轉投資大陸之控股公司	美金 5,111 仟元 (\$ 152,436)	美金 5,111 仟元 (\$ 152,436)	5,111	100	135,906	(3,027)	(3,027)	本公司之孫公司
	AOBA TECHNOLOGY (M) SDN. BHD.	馬來西亞	製造、加工及出售電子機具零組件等	美金 6,706 仟元 (\$ 200,006)	美金 6,706 仟元 (\$ 200,006)	13,635	70	204,191	4,055	2,080	本公司之孫公司
A-TEC UNIVERSAL COMPANY	廣州千如公司	中國大陸 廣州市	製造、加工及出售電子機具零組件等	美金 6,274 仟元 (\$ 187,122)	美金 6,274 仟元 (\$ 187,122)	-	100	200,995	408	129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A-TEC INTERNATIONAL COMPANY	千如(上海)公司	中國大陸 上海市	製造、加工及出售電子機具零組件等	美金 5,111 仟元 (\$ 152,436)	美金 5,111 仟元 (\$ 152,436)	-	100	135,905	(3,028)	(3,028)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註：千如公司對 AHC 之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餘額係不包含預付長期投資款。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註二)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二)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註二)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匯入	收回					
廣州千如公司	製造、加工及出售電子機具零組件等	美金 6,274 仟元	註一	美金 3,479 仟元 (\$ 103,761)	\$ -	\$ -	美金 3,479 仟元 (\$ 103,761)	間接持股 96%	\$ 129	\$ 200,995	\$ -	
千如(上海)公司	製造、加工及出售電子機具零組件等	美金 5,111 仟元	註一	美金 5,111 仟元 (\$ 152,436)	-	-	美金 5,111 仟元 (\$ 152,436)	間接持股 96%	(3,028)	135,905	-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淨值之百分之六十
美金 8,590 仟元 (\$ 256,197)	美金 8,787 仟元 (\$ 262,072)	\$ 440,835

註一：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係按本公司及子公司綜合持股比例計算。

註三：本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者，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請詳附註三一(四)。

(四)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

名稱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一)	交易往來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註二)	佔合併總資產或總產 收之比率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千如公司	千如(上海)公司	1	營業收入	\$ 1,760	-	1%
		1	進貨	21,071	-	6%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8,966	-	3%
	廣州千如公司	1	營業收入	118	-	-
		1	進貨	185,872	-	54%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4	-	-
		1	應付關係人帳款	61,450	-	4%
	AOBA	1	營業收入	12,431	-	4%
		1	進貨	15,159	-	4%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16	-	-
		1	應付關係人帳款	3,401	-	-
AHC	千如(上海)公司	3	應收資金融通款	17,299	-	1%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035	-	-
	廣州千如公司	3	應收資金融通款	29,825	-	2%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820	-	-
千如(上海)公司	廣州千如公司	3	營業收入	493	-	-
		3	應付關係人帳款	1,586	-	-
		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56	-	-
		3	進貨	2,956	-	1%
	AOBA	3	進貨	2,403	-	1%
		3	應付關係人帳款	1,465	-	-
	AHC	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055	-	-
廣州千如公司	千如(上海)公司	3	營業收入	3,105	-	1%
		3	應收關係人帳款	2,271	-	-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56	-	-
		3	進貨	238	-	-
	AOBA	3	營業收入	81	-	-
		3	應收關係人帳款	82	-	-
	AHC	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875	-	-

註一：1 係代表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

3 係代表子公司間之交易。

註二：千如公司與關係人之銷貨及進貨係按一般交易常規訂定，並無其他相當之產品價格可供比較。付款期間為月結三十至六十天，收款期間則為月結六十至一百二十天，惟千如公司為配合子公司之營運，暫依其資金狀況收付帳款。

三二、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電感事業部門

其他部門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	一〇一年	一〇二年	一〇一年
電感事業部門	\$ 326,301	\$ 223,763	\$ 43,781	\$ 19,123
其他部門	17,217	32,306	(1,039)	8,190
繼續營業單位總額	<u>\$ 343,518</u>	<u>\$ 256,069</u>	42,742	27,313
未分攤金額：				
營業費用			(49,647)	(42,57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0,811	995
稅前淨利(損)			<u>\$ 3,906</u>	<u>(\$ 14,269)</u>

以上報導之收入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部門間銷售。

部門損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營業費用、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資產

本公司資產之衡量金額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無須揭露資產衡量金額。

三三、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一) IFRSs 資訊之編製基礎

本公司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係為首份 IFRSs 期中財務報告，其編製基礎除了遵循附註四說明之重大會計政策外，本公司亦遵循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

(二) 轉換至 IFRSs 之影響

轉換至 IFRSs 後，對本公司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影響如下：

1.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資產負債表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 IFRSs 之影響	I	F	R	S	s	說明
項目	金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金額	項目	
流動資產							
現金	\$ 223,200	\$ -	\$ -	\$ 223,2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84	-	-	8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應收票據及帳款	202,152	-	-	202,152		應收票據及帳款	
質押定期存款	500	-	-	5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	
存貨	184,179	-	-	184,179		存貨	
遞延所得稅資產	739	-	(739)	-		-	7.(1)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	35,625	1,868	298	37,791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	7.(4)
流動資產合計	646,479	1,868	(441)	647,906		流動資產合計	
長期投資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68,616	-	-	68,61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6,837	-	-	26,83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935	-	-	10,93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長期投資合計	106,388	-	-	106,388		長期投資合計	
固定資產淨額	377,440	-	(15,383)	362,05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2)及(5)
無形資產	9,846	-	2,377	12,223		無形資產	7.(2)
其他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	4,436	-	739	5,175		遞延所得稅資產	7.(1)
存出保證金	1,464	-	-	1,464		存出保證金	
遞延資產	19,083	-	(19,083)	-		-	7.(2)
-	-	-	21,810	21,810		預付款項	7.(5)
-	-	-	9,981	9,981		預付租賃款	7.(2)
其他資產合計	24,983	-	13,447	38,430			
資產總計	\$ 1,165,136	\$ 1,868	\$ -	\$ 1,167,004		資產總計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 59,715	\$ -	\$ -	\$ 59,715		短期借款	
應付商業本票	30,000	-	-	30,000		應付商業本票	
應付票據及帳款	155,145	-	-	155,145		應付票據及帳款	
應付所得稅	1,609	-	-	1,609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4,031	-	-	4,031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55,199	-	-	55,199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銀行借款	36,667	-	-	36,667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	1,867	-	1,867		負債準備	7.(3)
流動負債合計	342,366	1,867	-	344,233		流動負債合計	
長期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88,218	-	-	88,218		可轉換公司債	
長期借款	60,278	-	-	60,278		長期借款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1,420	-	-	1,4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長期負債合計	149,916	-	-	149,916		長期負債合計	
負債合計	492,282	1,867	-	494,149		負債合計	
股本							
普通股股本	460,620	-	-	460,620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101,910	-	-	101,910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62,283	39,845	-	102,128		保留盈餘	7.(3)及(4)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累積換算調整數	39,767	(39,767)	-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	(13,499)	-	-	(13,49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26,268	(39,767)	-	(13,499)		其他權益項目合計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651,081	78	-	651,159		母公司業主權益合計	
少數股權	21,773	(77)	-	21,696		非控制權益	
股東權益合計	672,854	1	-	672,855		權益合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165,136	\$ 1,868	\$ -	\$ 1,167,004		負債及權益總計	

2.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 I F R S s 之影響	I F R S s	說明	
項 目 金 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 額	項 目	
流動資產				
現金	\$ 132,730	\$ -	\$ 132,73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9	-	10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應收票據及帳款	204,049	-	204,049	應收票據及帳款
存 貨	178,454	-	178,454	存 貨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96	(1,096)	-	-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	40,619	1,868	42,917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合計	557,057	1,868	558,259	流動資產合計
長期投資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81,194	-	81,19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預付長期投資款	62,188	-	62,188	預付長期投資款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1,352	-	31,35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935	-	10,93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長期投資合計	185,669	-	185,669	長期投資合計
固定資產淨額	358,019	(12,938)	345,08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無形資產	9,547	-	10,918	無形資產
其他資產				
存出保證金	1,455	-	1,455	存出保證金
遞延資產	17,032	(17,032)	-	-
遞延所得稅資產	4,079	-	5,175	遞延所得稅資產
-	-	-	18,503	預付款項
-	-	-	9,666	預付租賃款
其他資產合計	22,566	-	34,799	其他資產合計
資 產 總 計	\$ 1,132,858	\$ 1,868	\$ 1,134,726	資產總計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 47,970	\$ -	\$ 47,970	短期借款
應付商業本票	-	-	-	應付商業本票
應付票據及帳款	162,353	-	162,353	應付票據及帳款
應付帳款-關係人	1,454	-	1,454	應付帳款-關係人
應付所得稅	1,949	-	1,949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4,031	-	4,031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44,232	(22)	44,210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銀行借款	47,754	-	47,754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	1,837	1,837	負債準備
流動負債合計	309,743	1,815	311,558	流動負債合計
長期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24,149	-	24,149	可轉換公司債
長期借款	79,211	-	79,211	長期借款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310	-	3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長期負債合計	103,670	-	103,670	長期負債合計
其他負債				
遞延貸項	653	-	653	遞延貸項
其他負債合計	653	-	653	其他負債合計
負債合計	414,066	1,815	415,881	負債合計
股 本				
普通股股本	531,299	-	531,299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96,402	-	96,402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46,480	39,850	86,330	保留盈餘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累積換算調整數	32,251	(39,762)	(7,51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	(8,959)	-	(8,95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23,292	(39,762)	(16,470)	其他權益項目合計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697,473	88	697,561	母公司業主權益合計
少數股權	21,319	(35)	21,284	非控制權益
股東權益合計	718,792	53	718,845	權益合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132,858	\$ 1,868	\$ 1,134,726	負債及權益總計

3.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 I F R S s 之影響	I F R S s	項	目	說明									
項	目	金	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	達	差	異	金	額	項	目	說	明
流動資產														
現金	\$ 203,231	\$ -	\$ -	\$ 203,231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03,231	現金及約當現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87	-	-	18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8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應收票據及帳款	343,265	-	-	343,265	應收票據及帳款				343,265	應收票據及帳款				
存貨	275,190	-	-	275,190	存貨				275,190	存貨				
遞延所得稅資產	222	-	(222)	-	-				-	-				7.(1)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	51,046	(185)	430	51,291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				51,291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				7.(2)及(4)
流動資產合計	873,141	(185)	208	873,164	流動資產合計				873,164	流動資產合計				
長期投資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6,191	-	-	26,19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6,19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固定資產淨額	491,067	2,014	(10,403)	482,67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82,67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2)、(5)及(6)
無形資產	50,608	(7,299)	(2,919)	40,390	無形資產				40,390	無形資產				7.(2)及(6)
其他資產														
存出保證金	2,190	-	-	2,190	存出保證金				2,190	存出保證金				
遞延資產	16,723	-	(16,723)	-	-				-	-				7.(2)
遞延所得稅資產	4,953	-	222	5,175	遞延所得稅資產				5,175	遞延所得稅資產				7.(1)
-	-	-	13,718	13,718	預付款項				13,718	預付款項				7.(5)
-	-	16,914	15,897	32,811	預付租賃款				32,811	預付租賃款				7.(2)及(6)
其他資產合計	23,866	16,914	13,114	53,894	其他資產合計				53,894	其他資產合計				
資產總計	\$ 1,464,873	\$ 11,444	\$ -	\$ 1,476,317	資產總計				\$ 1,476,317	資產總計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 54,620	\$ -	\$ -	\$ 54,620	短期借款				\$ 54,620	短期借款				
應付商業本票	30,000	-	-	30,000	應付商業本票				30,000	應付商業本票				
應付票據及帳款	248,826	-	-	248,826	應付票據及帳款				248,826	應付票據及帳款				
應付所得稅	8,798	-	-	8,798	當期所得稅負債				8,798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78,679	-	-	78,679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78,679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銀行借款	62,278	-	-	62,278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62,278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一年內到期之可轉換公司債	6,787	-	-	6,787	一年內到期之可轉換公司債				6,787	一年內到期之可轉換公司債				
應付租賃款—流動	2,462	-	-	2,462	應付租賃款—流動				2,462	應付租賃款—流動				
-	-	2,211	-	2,211	負債準備				2,211	負債準備				7.(3)
流動負債合計	492,450	2,211	-	494,661	流動負債合計				494,661	流動負債合計				
長期負債														
長期借款	140,794	-	-	140,794	長期借款				140,794	長期借款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	5,919	-	-	5,919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				5,919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23	-	-	2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2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長期負債合計	146,736	-	-	146,736	長期負債合計				146,736	長期負債合計				
其他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16,789	-	-	16,789	遞延所得稅負債				16,789	遞延所得稅負債				
遞延貸項	805	-	-	805	遞延貸項				805	遞延貸項				
-	-	18	-	18	應計退休金負債				18	應計退休金負債				7.(4)
其他負債合計	17,594	18	-	17,612	其他負債合計				17,612	其他負債合計				
負債合計	656,780	2,229	-	659,009	負債合計				659,009	負債合計				
股本														
普通股股本	564,817	-	-	564,817	普通股股本				564,817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94,549	-	-	94,549	資本公積				94,549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51,892	32,138	-	84,030	保留盈餘				84,030	保留盈餘				7.(3)、(4)及(6)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累積換算調整數	17,134	(34,095)	-	(16,9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6,9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6)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	(14,042)	-	-	(14,04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14,04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3,092	(34,095)	-	(31,003)	其他權益項目合計				(31,003)	其他權益項目合計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714,350	(1,957)	-	712,393	母公司業主權益合計				712,393	母公司業主權益合計				
少數股權	93,743	11,172	-	104,915	非控制權益				104,915	非控制權益				7.(6)
股東權益合計	808,093	9,215	-	817,308	權益合計				817,308	權益合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464,873	\$ 11,444	\$ -	\$ 1,476,317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476,317	負債及權益總計				

4.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綜合損益表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 I F R S s 之影響	I F R S s	說明
項 目 金 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 達 差 異	金 額 項 目	說 明
營業收入淨額	\$ 256,069	\$ 256,069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成本	228,756	228,756	營業成本
營業毛利	27,313	27,313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銷售費用	12,173	12,173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23,176	(52)	管理費用
研究發展費用	7,280	-	研發費用
合 計	42,629	(52)	
營業淨損	(15,316)	52	營業淨損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淨益	5,367	-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162	-	其他利益及損失
金融負債評價淨益	460	-	其他利益及損失
利息收入	47	-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	182	-	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 計	6,218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兌換淨損	3,686	-	其他利益及損失
利息費用	1,175	-	財務成本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64	-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其他損失	198	-	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 計	5,223	-	
稅前利益	(14,321)	52	稅前利益
所得稅費用	(1,551)	-	所得稅費用
合併總淨利	(\$ 15,872)	\$ 52	本年度淨利
		(7,90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54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 19,181)	當期綜合損益總額

5. 一〇一年度綜合損益表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 I F R S s 之影響	I F R S s	說明
項 目 金 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 達 差 異	金 額 項 目	說 明
營業收入淨額	\$ 1,471,487	\$ 1,471,487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成本	1,224,629	(1,696)	營業成本
營業毛利	246,858	1,696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銷售費用	66,409	(191)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113,722	258	管理費用
研究發展費用	29,017	-	研發費用
合 計	209,148	67	
營業利益	37,710	1,629	營業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淨益	5,367	-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871	-	其他利益及損失
金融負債評價淨益	657	-	其他利益及損失
利息收入	245	-	其他收入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142	-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其他收入	5,579	-	其他收入
合 計	12,861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減損損失	10,935	-	其他利益及損失
處分投資損失	-	5,367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兌換淨損	3,651	2,941	其他利益及損失
利息費用	7,243	-	財務成本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271	-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其他損失	3,452	-	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 計	25,552	8,308	

(接 次 頁)

(承前頁)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 IFRSs 之影響		I F R S s		明
項 目	金 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 達 差 異	金 額	項 目 說 明
稅前利益	\$ 25,019	(\$ 6,679)	\$ -	\$ 18,340	稅前利益
所得稅費用	15,247	-	-	15,247	所得稅費用
合併總淨利	\$ 9,772	(\$ 6,679)	\$ -	3,093	本年度淨利
				(17,780)	國外營運機構財 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543)	備供出售金融資 產未實現評價 利益
				(2,162)	確定福利之精算 損失 7.(4)
				(\$ 17,392)	當期綜合損益總 額

6.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豁免選項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係說明當企業首次採用 IFRSs 作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基礎時應遵循之程序。依據該準則，本公司應建立 IFRSs 下之會計政策，且追溯適用該等會計政策以決定轉換至 IFRSs 日（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初始資產負債表，該準則對追溯適用之原則提供若干豁免選項。本公司採用之主要豁免選項說明如下：

(1) 員工福利－精算損益之認列

本公司選擇將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所有未認列累積精算損益於轉換至 IFRSs 日認列於保留盈餘。

(2) 累積換算調整數於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

(3) 企業合併

本公司對轉換至 IFRSs 日前發生之企業合併，選擇不予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因此，於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過去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商譽、納入本公司之相關資產、負債及非控制權益仍依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認列之金額列示。

上述豁免亦適用於本公司過去取得之投資關聯企業。

上述豁免選項對本公司之影響已併入以下「7.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節說明」中說明。

7. 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節說明

本公司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如下：

(1) 遞延所得稅之分類及備抵評價科目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轉換至 IFRSs 後，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

此外，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評估其可實現性後，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轉換至 IFRSs 後，僅當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不再使用備抵評價科目。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重分類至非流動資產之金額分別為 222 仟元、1,096 仟元及 739 仟元。

(2) 土地使用權及遞延費用之分類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土地使用權係帳列無形資產項下，遞延費用係帳列其他資產項下；轉換為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土地使用權係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之適用範圍，應予單獨列為預付租賃款，遞延費用依其性質重分類為無形資產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本公司將土地使用權及遞延費用重分類至預付租賃款、無形資產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金額分別為 16,723 仟元、17,032 仟元及 19,083 仟元。

(3) 員工福利－短期可累積帶薪假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短期支薪假給付未有明文規定，通常於實際支付時入帳。轉換至 IFRSs 後，對

於可累積支薪假給付，應於員工提供勞務而增加其未來應得之支薪假給付時認列費用。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本公司因短期可累積帶薪假之會計處理分別調整增加應付費用 2,211 仟元、1,837 仟元及 1,867 仟元。另一〇一年度薪資費用調整增加 350 仟元；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薪資費用調整減少 30 仟元。

(4) 員工福利－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之精算損益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所產生之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應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加以攤銷並列入淨退休金成本。轉換至 IFRSs 後，由於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過渡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相關影響數應一次認列並調整保留盈餘。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精算損益係採用緩衝區法按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認列於損益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精算之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將選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於權益變動表認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予重分類至損益。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本公司因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規定重新精算確定福利計畫，並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分別調整增加預付退休金 1,868 仟元及 1,868 仟元；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調整減少預付退休金 185 仟元；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調整增加應計退休金負債 18 仟元；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調整減少應計退休金負債 22 仟元。一〇一年度退休金成本調整減少 92 仟元及確

定福利之精算損失調整增加 2,162 仟元；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退休金成本調整減少 22 仟元。

(5) 預付設備款之表達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購置設備之預付款通常列為固定資產項下之預付設備款。轉換至 IFRSs 後，購置設備之預付款通常列為預付款項，通常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本公司將預付設備款重分類至預付款項之金額分別為 13,718 仟元、18,503 仟元及 21,810 仟元。

(6) 分階段達成之企業合併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於取得控制力當日，投資公司無須將原持有股權以公平價值重新衡量。轉換至 IFRSs 後，於取得控制力當日，投資公司應將原持有股權以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因而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原列入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則依投資公司若直接處分其原持有權益時之處理相同。

本公司於一〇一年度發生上述交易，致其他利益及損失調整增加 8,308 仟元、營業成本調整減少 1,696 仟元、銷售費用調整減少 191 仟元、固定資產調整增加 2,014 仟元、無形資產調整減少 7,299 仟元及預付租賃款調整增加 16,914 仟元。

8. 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說明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利息之收付及股利之收取通常分類為營業活動，股利之支付則列為融資活動，並要求採間接法編製之現金流量表應補充揭露利息費用之付現金額。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現金流量表」之規定，利息及股利收付之現金流量應單獨揭露，且應以各期一致之方式分類為營業、投資或籌資活動。因此，依 IFRSs 之規定，合併公司一

○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持有利息收現數 47 仟元應單獨揭露。

除此之外，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合併現金流量表與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合併現金流量表並無對合併公司有其他重大影響差異。